## 會員須知:

經綠舞觀光飯店審核(以下簡稱本飯店)之發行會員卡,會員應注意遵守事項與 會員卡使用權益須知。

- 會員應據實填寫申請表,以免權益受損。會員資料若有異動,或未收到各項活動資訊,應通知本飯店更改,以確保其權益。會員於申請表所載之聯絡資料有變更而未通知本中心者,則以持卡人最後通知之聯絡資料或申請表上所載聯絡資料為準。
- 會員同意於本飯店所屬營業事業範圍內使用個人資料,作為提供資訊服務、統計及市調分析等參考依據。
- 3. 本飯店除非經過會員同意、應法律規定之要求、或基於善意相信揭露為法律須要,絕不將會員的個人資料提供、出借或出售給與本飯店無關之第三者,以保護會員之個人資料及隱私權。
- 4. 會員資格限持卡本人可以申請調閱、變更個人資料,本飯店有權查驗相關 證件,以為徵信。
- 5. 進入本飯店所屬消費場所消費結帳時,持卡人應主動出示會員卡或個人證明文件,以保證該筆消費享有會員優惠折扣、紅利積點或其它相關會員優惠惠。若未出示卡片恕無法享有上述優惠權益。
- 6. 會員資格限持卡本人使用,不得藉「協助原本無關係之消費者享會員折扣」或其他取巧方式,換取現金差價或紅利積點,或以任何方法轉售、轉讓或轉借予他人使用;如經查證屬實,本飯店得終止會員資格。
- 7. 若有違反「綠舞會員卡」各項優惠辦法、規章及程序,或陳報任何不實資料者,若情節嚴重,恐會導致喪失會員資格。。
- 8. 會籍終止時,其紅利點數、消費累積及一切權益將不予保留。
- 9. 任何人利用「綠舞會員卡」制度從事不法行為,本飯店將循法律途徑追究 其應負之法律責任。



## 會員申請辦法說明

- 10. 會員卡若有破損或遺失,可逕向本飯店辦理補卡,申請補卡時須有出示身 分證明文件。原消費累計資料雖可延續使用,唯若因遺失卡片作廢前遭盜 用而衍生問題(例如消費累計資料遺失或重複),恕本飯店不負任何責任。 已作廢之會員卡(例如遺失、過期)仍被流通時,視為無效,本飯店有權將 卡片收回,避免再次誤用。
- 11. 會員必須遵守本規章(包括將來所為之修正),本飯店並得隨時視情況更改會員規章;會員規章如有變動,本飯店將以「公告於營業場所及官網」為主,得視狀況不個別通知。
- 12. 除本須知另有規定外,其餘悉依消費當日現場實際公告與規定辦理。

以上規則飯店保有修改、停止權利。如有未盡詳述爭議,以飯店解釋權為主。